

沁水縣志

第二冊

沁水縣志

第二編

沁水縣志卷之五

貢賦

田賦 倉儲

丁徭 稅課

存留 精田

戶口 農官

鹽法 學田

里甲 義金

土貢 物產

則壤成賦肇於禹貢而周禮大司徒以土均之法辨五物九等以令地貢以斂財賦洵哉法良意美也顧上取下輸必軫恤窮簷無事滋擾而後民不病今百姓於惟正之供勿勞追呼固足徵沐浴

聖王之化輸將恐後亦可見出耕入息無曠土而無游民也然歲有豐歉田亦有墾荒宜取版圖而稽之志貢賦

田賦

明洪武間官民田三千八百一十頃三十四畝五分夏秋稅糧二萬二千九百五十七石三斗四升八合有奇

萬歷間行方田法清丈上中下下四則民田共四千二百六十六頃七十二畝四分一釐夏秋稅糧一萬九千三百二十六石二斗八升六合二勺徵銀二萬三千六十六兩一錢六分三釐二毫有奇

國朝順治三年邑令劉昌申請蠲免無主荒地一千九百八十八頃二十八畝三分三釐七毫實在原額四則民田二千二百七十八頃四十四畝七釐三毫徵糧一萬一千六百九十六石一斗四升七合折色銀一萬一千六百五十五兩六分三釐有奇

順治九年至十八年開懇民田五十九頃八畝九毫徵糧二百五石三斗九升一合四勺有奇折色銀二百三十八兩二錢二分一釐六毫有奇

康熙元年至十六年開墾民田一百一十八頃六十二畝四分一釐八毫徵糧四百二十二石三斗六升六合有奇折色銀四百三十三兩七錢六分八釐八毫有奇雍正八年首墾民田四百六十九頃九十畝七分九釐二毫徵糧一千六百八十五石八斗九合九勺有奇折色銀一千七百九十四兩八錢四分二釐五毫

乾隆二年首墾民田九十三畝九分徵糧三石二斗四升三合三勺有奇折色銀三兩四錢八分四釐五毫有奇

屯田額數明設屯衛之制其太原右衛坐落本縣民佃爲屯田後屯衛久廢名仍其舊舊止徵米

國朝改折色徵銀

順治三年蠲免荒地後實在熟屯下地一百六十一頃四十四畝一分七釐徵糧四百八十石六斗七升九合一勺二抄九撮折色銀三百八十四兩五錢四分三釐三毫

順治九年至十八年開墾屯田六十三頃七十七畝一分三釐六毫徵糧一百八十九石八斗七升二合有奇折色銀一百五十一兩八錢八分五釐五毫

丁徭

康熙五十年審定丁冊永不加賦行差人共九千一百五十八丁內除紳衿優免本身二百三十七丁實行差人八千九百二十一丁共徵均徭銀六千六百五兩五錢九分八釐有奇

乾隆元年歸入地糧徵收銀三千三百二兩七錢九分九釐有奇三十七年編審之例停止

嘉慶元年各徵不等統計民屯丁三項並加增絲絹共徵折色銀二萬一千三百三十三兩二錢八分四釐五毫

光緒元年統計原額民屯地共三千一百五十二頃二十畝五分並加增絲絹各色共徵折色銀二萬一千三百三十三兩二錢八分四釐五毫

光緒三年奉文下忙分別蠲緩

光緒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本年山西河南兩省被災極重朝廷迭經截漕發帑賑恤窮黎而宵旰焦思無時或釋現屆冬深京畿尙少雪

澤該兩省疆臣奏報得雪分寸不等亦未一律深透以後祥霽普被春麥卽有補種之處而轉瞬卽屆上忙以饑饉餘生再事催科深虞民力有所不逮所有山西河南兩省成災州縣應徵光緒四年上忙正雜錢糧著普行蠲免以紓民力各該撫卽刊刻謄黃徧行曉諭倘有吏胥等從中隱匿稍涉弊端卽行從嚴懲辦用副軫念災區有加無已至意該部知道欽此

光緒四年蠲免上忙

前部堂闕
爵撫憲會

於光緒四年九月十二日具

奏晉省上年被災之陽曲等廳州縣帶徵蠲餘原緩民欠

錢糧懇

恩一律蠲免以廣

皇仁而蘇民困一摺欽奉

諭旨允准恭刊謄黃

光緒四年帶徵上年蠲餘民欠各款均一律蠲免

前部堂閩於光緒四年九月十二日具

奏復查晉省各州廳縣本年下忙錢糧懇請分別開徵蠲免一摺欽奉

諭旨允准恭刊謄黃

光緒四年蠲免下忙

爵撫憲曾於光緒五年十二月十三日具

奏芮城等九縣被災最重民困異常懇

恩將本年應徵下忙未完錢糧分別蠲緩以蘇民困而培元

氣一摺欽奉

諭旨允准恭刊謄黃

光緒五年上忙照常徵收蠲免下忙

爵撫憲曾於光緒五年十二月十三日具

奏查明晉省災重州縣小民元氣難復謹瀝陳困苦情形
籲懇

天恩將光緒六七年錢糧徵收一忙蠲免一忙以資培養而
利墾荒一摺欽奉

諭旨允准恭刊謄黃

光緒六年上忙照常徵收蠲免下忙

光緒七年上忙照常徵收蠲免下忙

爵撫憲曾於光緒六年正月二十日具

奏遵

旨查明山西各州縣未攤丁糧分別歸併減豁並坍荒無着之銀米豆穀懇

恩永遠豁免以廣

皇仁而蘇民困一摺欽奉

諭旨允准恭刊謄黃

水冲沙壓石積鹽鹺老荒地共二百零七頃五十畝四分四釐各徵不等應徵折色銀一千六百四十二兩四錢四分三釐五毫永遠豁免

爵撫憲曾於光緒六年三月初四日具

奏遵

旨查明晉省被災州縣之新荒地畝應徵銀米豆穀籲懇天恩俯准分別暫予停徵四年三年以利招墾而培民氣一

摺欽奉

諭旨允准恭刊謄黃

逃亡絕戶荒地共一百七十二頃六十五畝六分二釐
應徵折色銀九百五十三兩七分七釐七毫自光緒五
年上忙起蠲免四年出示招佃

現有業主無力播種荒地共一百九十六頃九十二畝
三釐七毫應徵折色銀一千一百零八兩九錢五分六
釐三毫自光緒五年上忙起蠲免三年光緒八年卽照
常徵收

現在除荒外實在民屯應徵折色銀一萬七千六百二
十八兩八錢七分五毫

論曰沁東南與鳳高接壤西北與垣翼接壤諸邑土田

大抵皆屬膏腴獨最爾之區處乎嶮巖磔硤之間曾無數百畝田平若案者又何論沃饒耶雖河水支流左紫右拂然地形高者難收灌溉之功地勢卑者反受衝淤之害八十年來入於沙石而不堪耕者已有數百餘頃迨大祲後逃亡者半無力者又半卽有可耕之田亦鞠爲茂草矣田卒汙萊賦從何出此窮簷所拊髀長歎而無可如何者也幸逢

聖朝軫念叠荒垂憐重困或分別緩徵或普行蠲免一切新舊荒地凡有累於民者皆不爲民累

深仁厚澤感戴靡涯矣遂使予遭之災黎得以免溝壑奠室家後耕鑿業蠶桑內無積欠之憂外無追呼之苦元氣雖虧正不難漸復也筋力雖困亦可以漸紓也曠觀三

代而下災荒不一而體恤之周恩膏之厚未有過於斯
者嗚呼民亦何幸而生於今之世也

存留

嘉慶四年五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從前額設養廉原爲大小官員辦公日用之資乃外省
遇有一切差使及無著欸項往往議將通省官員養廉
攤扣以致用度未能寬裕上司藉此勒派屬員而州縣
遂爾需索百姓此弊朕所深知自當概行嚴禁以清吏
治而肅官方前日松筠奏請停止攤扣廓爾喀軍需已
將朕意諭知勒保松筠著通諭各該督撫凡遇該省應
辦公務原有耗羨備公銀兩可動不得仍前攤扣各官
養廉至州縣教職佐雜及吏役等工食亦着仍照舊例
卽於各州縣徵收耗羨內坐支用歸簡便其餘仍隨正
項錢糧儘數解司以杜挪移之弊欽此

知縣養廉銀八百兩

俸薪銀四十五兩

門子二名工食銀十二兩

皂隸作作一十六名工食銀九十六兩

馬快手八名工食銀四十八兩

傘扇夫三名工食銀一十八兩

庫子四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斗級四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禁卒八名工食銀四十八兩

獄夫五名工食銀三十兩

民壯二十二名工食銀一百五十八兩四錢

轎夫四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捕役八名工食銀四十八兩

舖司兵二十六名工食銀一百二十六兩五錢八分

二釐

教諭俸薪銀四十兩

訓導俸薪銀四十兩

廩生二十名餼糧銀六十四兩

齋夫三名工食銀一十八兩

膳夫二名工食銀一十三兩三錢三分三釐

門斗三名工食銀一十八兩

巡檢養廉銀六十兩

俸薪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皂隸二名工食銀一十二兩